

《松江区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进一步提高产品、工程和服务质量行动方案（2024-2026）》风险评估报告

前言

第一章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基本情况

第二章 风险评估的主体、方式和过程

第三章 社会各方面对重大行政决策的反映

第四章 重大行政决策的风险点、风险源

第五章 重大行政决策风险的影响及等级

第六章 决策及建议

前言

根据《上海市重大行政决策风险评估工作规则》《松江区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等相关规定，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针对《松江区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进一步提高产品、工程和服务质量行动方案（2024-2026）（草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决策事项进行风险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第一章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基本情况

1.1 起草背景

2023年2月6日，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质量强国建设纲要》，是首个由党中央、国务院印发的中长期质量纲领性文件，确立了新时期质量工作的全新方位，为统筹推进质量强国建设提供了行动指南、注入了强大动力。为贯彻实施好《纲要》精神要求，上海市委市政府于2023年6月20日发布《质量强国建设纲要上海实施方案》，结合《纲要》的部署及上海实际，明确八项重点任务，细化一百三十八项措施。作为上海唯一的“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区）”，松江区坚持推进质量强区战略，持续打造质量标准新高地，也恰逢上一轮《松江区质量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临近尾声，松江区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编制了本《行动方案》。

《行动方案》对标《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及上海实施方案，一以贯之，并结合松江实际进行细化编制，共十一大板块、三十项任务、八十六项措施，是推进松江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质量强国建设的决策部署，积极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及上海实施方案，促进全区实现社会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措施。

1.2 主要内容

《行动方案》对标《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及上海实施方案，特别是在上海实施方案思想框架及部署任务基础上进行编写，同时充分研究松江质量建设发展的实际需要，与松江面向十四五在

科技、智能制造、数字化等方面做出的部署充分衔接，综合形成了《行动方案》的草案文本。

《行动方案》明确了贯彻《质量强国建设纲要》的总体要求，包括指导思想、主要目标，也面向 2035 年描述了全区质量发展的远景展望。《行动方案》对照《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及上海实施方案，围绕经济高质量、区域、产业、产品、工程、服务、质量品牌、质量基础设施、质量治理、质量保障等方面提出行动举措；其中聚焦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国家战略，专门确立“加强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质量引领发展”的重点任务，明确“强化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创新策源功能”“推进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先进制造业集聚升级”“打造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质量标准新高地”等具体措施。各项任务举措通过任务清单形式向松江区质量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进行了分工明确。《行动方案》也通过“加强组织领导”“狠抓工作落实”“开展考核督导”等措施强化组织保障。

第二章 风险评估的主体、方式和过程

2.1 风险评估主体

根据《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713 号）、《上海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沪府令 35 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办法〉等七个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配套文件的通知》（沪府办发〔2020〕5 号）等法律法规，松江区质量工

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作为本项行政决策的承办单位，自行开展风险评估工作，并广泛征求政府相关部门、社会公众和专家学者等各方面意见，对决策实施的风险进行科学研判、综合评判。

2.2 风险评估的方式和过程

本决策事项的评估主要采用综合评估法。在评估过程中，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充分发动社会各界积极性，集中各方智慧和力量，对《行动方案》实施可能引发的风险进行评估，共同推动松江区质量强区战略。结合《行动方案》编制，采用走访调查法、案例参照法等方法对意见的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安全性等内容进行综合评估，为《行动方案》的实施提供合法性与合理性依据。相关上级主管部门，松江区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街、镇、经开区等相关单位对《行动方案》中的总体要求、重点工作、责任分工等方面建言献策，《行动方案》编制组也充分采纳各方反馈的意见建议，在《行动方案》编制过程中尽最大努力形成全社会共识。

2.2.1 合法性评估

《行动方案》的内容与《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及上海实施方案等有关法律、政策的精神相吻合，是松江区推进质量工作、按照三年一轮次进行计划的延续。在编制过程中，按照《松江区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等制度要求实施。该事项符合松江区及上级部门关于行政决策的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2.2.2 合理性评估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上海在新的起点上全面深化“五个中心”建设、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关键五年，也是高质量建设人民满意的“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新松江至关重要的五年。

在“十四五”上半场，松江区全力打造质量品牌标杆，质量提升成效明显。持续巩固深化“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建设成果，进一步发挥国务院办公厅“推进质量工作真抓实干成效明显地方”督查激励的示范引领。松江区通过“线上双平台（一网通办松江旗舰店、G60 科创云）+线下三试点（市级试点科学仪器产业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项目、区级试点航天云检测平台和食品生产企业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项目和街镇级 2 家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站）”模式深度融合加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为大中小企业提供全链条、全方位、全过程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综合服务。发布“质惠茸城”质量工作品牌，长三角航空航天材料质量提升示范试点项目通过验收。政府质量奖制度体系完善，88 家组织和 16 位个人获区政府质量奖，10 家单位的产品或服务通过“上海品牌”认证。G60 科创走廊九城市区域质量标准协同发展，全国首个跨区域“质量标准”金融服务协议正式落地。

在上述成绩基础上，把《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及上海实施方案的精神及重大措施在松江贯彻并融入到松江高质量发展的大局中去，面向下一轮工作制定科学、明晰的质量提升行动方案具有重要意义，为松江区坚定质量强区战略，巩固“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成果，深化质量创新驱动发展描绘了蓝图。

2.2.3 可行性评估

《行动方案》的各项举措具体可行，符合当前国家、上海和松江质量强区建设的实际需求。且在专家咨询论证阶段中，专家小组对《行动方案》给予了积极评价，一致认为《行动方案》贯彻落实国家、上海关于质量工作的决策部署，原则上可行。

2.2.4 可控性评估

《行动方案》整体结构与《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及上海实施方案保持基本一致，并体现松江区质量强区建设的发展方向及行动路径，但在实施过程中也需要注意防范可能存在的以下风险：一是《行动方案》中与松江科技、制造等有关领域规划（计划）对接措施的执行落地情况；二是《行动方案》中重点任务及目标落实的有机协同情况。上述风险需要松江区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积极发挥好统筹协调作用，在《行动方案》实施过程中加强跟踪、分析、督促、指导，与各成员单位紧密联系、互通有无，聚焦高质量、高效益，推动《行动方案》达成预期目标。

2.2.5 安全性评估

《行动方案》已公开征集社会意见，没有收到关于负面信息

的反馈。同时，《行动方案》内容以提高供给质量为主攻方向，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是在践行人民城市理念，目的在于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不涉及个体、个案，引发群体性、暴力性以及涉及经济利益的负面事件等可能性极低。

第三章 社会各方面对重大行政决策的反映

3.1 公众参与情况

3.1.1 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2023年9月21日，松江区市场监管局通过政府网站等渠道发布公告，公开征求公众意见。

3.1.2 书面征求意见

2023年9月21日，松江区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松江区市场监管局）向质量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区经委、区科委、区发展改革委等相关职能部门及各街、镇、经开区）书面征求意见建议。区科委对“加强腾讯长三角人工智能超算中心”提出了修改意见；区房管局、区政务服务办对相关责任部门提出了修改意见；区建管委对“重点开展结构工程专项整治，开展基坑工程、装配式建筑等专项检查”和相关责任部门提出了修改意见；区总工会对“举办‘一十百千万’劳动和技能竞赛区级”提出了修改意见；其他单位未提出修改意见。

3.1.3 专家意见征询

2023年11月7日，松江区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松江

区市场监管局)邀请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质量发展处副处长戴昇,松江区经济委员会技术进步科科长胡志华,上海交通大学副教授李艳婷三位专家组成专家组,分别代表市质量主管部门、松江区委办局和高校,召开了专家论证评审会,征询专家意见。

3.2 公众意见汇总

3.2.1 社会公开意见汇总

2023年9月21日,松江区市场监管局通过政府网站等渠道发布公告,公开征求公众意见,未收到修改意见。

3.2.2 书面征求意见汇总

2023年10月25日,松江区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松江区市场监管局)累计收到相关单位书面征求意见共6条。

主要意见如下:1.第(六)条“加强腾讯长三角人工智能超算中心”改为“加强腾讯长三角人工智能先进计算中心”。2.第(八)条“选择松江优势企业高标准打造一批经济、服务、生活、治理数字化场景的上海质量标杆”改为“高标准打造一批经济、生活、治理数字化场景的上海质量标杆”。3.第(十三)条“强化工程质量保障”、第(十四)条“提高建筑材料质量水平”以上两项内容不是区房管局工作职责。4.第(十八条)“提升公共服务质量效率”责任单位“区政务服务办”后面添加“区城运中心”。5.草案文中所有“装备式”改为“装配式”。6.第(二十六)条“到2026年累计举办“一十百千万”劳动和技能竞赛区级60场”改为“到2026年累计举办‘一十百千万’职工劳动

和技能竞赛区级 30 场”。

以上书面征求意见经研究均予以采纳。

3.2.3 专家意见汇总

2023 年 11 月 7 日，松江区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松江区市场监管局）征询专家意见。

专家组对《行动方案》予以积极评价，《行动方案》基础详实，编制依据充分，形成过程符合松江区重大行政决策的有关要求，且《行动方案》指导思想准确，目标清晰，内容全面，布局较为合理，专家组原则评审通过。

专家组对《行动方案》发表如下建议：**一是**通篇内容中，建议增加政府服务、松江新城建设相关内容。**二是**建议将教育领域的专栏融入正文内容中，不再单独列出。**三是**继续征集各方面意见，进一步优化《行动方案》的有关措施及描述。**四是**加强《行动方案》与松江区“十四五”总体规划及各专项计划的衔接。

第四章 重大行政决策的风险点、风险源

依据上海市重大行政决策风险评估工作规则，开展风险评估，应当重点查找可能影响社会稳定、公共安全、生态环境、财政金融等方面的风险点、风险源，具体如下：

（一）社会稳定风险，包括可能引发社会矛盾纠纷、群体性事件或者过激敏感事件等情形；

（二）公共安全风险，包括可能造成人身伤亡、财产损失或

者其他较大社会治安隐患等情形；

（三）生态环境风险，包括可能造成重大环境污染、生态破坏或者次生自然灾害等情形；

（四）财政金融风险，包括可能造成大额财政资金流失、重大政府性债务、区域性或者系统性金融风险隐患等情形；

（五）其他可能引发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社会安全的风险。

《行动方案》整体结构与《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及上海实施方案保持基本一致，并体现松江区质量强区建设的发展方向及行动路径，但在实施过程中也需要注意防范可能存在的以下风险：一是《行动方案》中与松江科技、制造等有关领域规划（计划）对接措施的执行落地情况；二是《行动方案》中重点任务及目标落实的有机协同情况。上述风险需要松江区质量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积极发挥好统筹协调作用，在《行动方案》实施过程中加强跟踪、分析、督促、指导，与各成员单位紧密联系、互通有无，聚焦高质量、高效益，推动《行动方案》达成预期目标。

第五章 重大行政决策风险的影响及等级

经评估，《行动方案》旨在落实新发展理念要求，大力实施质量强区战略，更好地服务质量强国建设，不断增强建设“科创、人文、生态”现代化新松江新局面的支撑能力、引领能力。《行动方案》内容符合实际、可行性强，在社会稳定、公共安全、生

态环境、财政金融等方面风险隐患较小，综合研判其风险等级为低风险。

第六章 决策及建议

经过综合评估，评估机构认为《行动方案》的出台能为大多数社会公众理解支持，存在较小社会稳定、公共安全、生态环境、财政金融风险隐患。总体而言，决策事项与本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改革力度、发展速度和社会可承受程度是有机统一，出台时机和条件相对较为成熟，且决策方案已充分考虑了决策事项所涉及群体的接受程度，决策主体可以按照相应权限和程序进行决策。

同时，为推进《行动方案》的顺利实施，提出风险防控建议如下：

（一）加强质量建设宣传

整合建立质量宣传渠道，充分利用公众号、视频号、各类质量活动，通过形式多样的宣传引导，提升松江质量强区的社会知晓度、参与度，不断提升“人人关心质量、人人享受质量”的社会高质量意识。

（二）加强实施过程监督

对重点任务的实施落实全过程管理，按照职责分工加强沟通、汇总，及时解决协调、成效等问题；同时鼓励引导各领域专家和公众积极参与《行动方案》实施、监督及后评估过程，维护

决策事项所涉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